

#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文件

桂安职培训〔2022〕125号

##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关于举办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为了贯彻实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水平，促进安全生产，我中心定于2022年12月在南宁举办一期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1、初训：未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复训（换证）：《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在2个月内有效期满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注：不能提前超过2个月（即60天）换证，复训（换证）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不是南宁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不

能参加本期培训。

3、再训：已取得 2020-2021 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

**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

## 二、培训内容

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的要求进行培训。

## 三、培训时间、地点及报名方式

1、报到注册时间：即日起至2022年12月12日下午17:00止。每天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00（请报名参加培训的学员按时报到注册，超过报到注册时间后不能参加本期培训）。

报到注册地点：2022年12月12日前在南宁市兴宁区长堙路三里一巷43号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办公楼803办公室。2022年12月12日在南宁市兴宁区长堙路三里一巷43号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办公楼一楼报到室。

### 2、培训时间

初训：2022年12月13日至18日，共6天。（注：危化生产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初训学员培训时间为12月13日至19日。）

复训（换证）：2022年12月13日至15日，共3天。

再训：2022年12月13日至14日，共2天。

上课地点：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大楼 18 楼教室。

注：初训、复训（换证）学员报到时需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到场。应考试部门要求，考试需提交学员材料并于培训课程结束后等待考试安排，故培训后考试时间由班主任另行通知。

3、报名方式：登录我中心网址www.gxapzx.com点击培训报名（或者关注我中心微信公众号“广西安培”报名），因疫情防控需要，未提前在网上报名的学员暂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

#### 四、考核发证

初训、复训（换证）学员学习期满，参加全国统一部署的计算机考试，经考核合格的，由南宁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不合格的有一次补考机会，补考仍不合格的重新参加培训考核。再训学员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学习总结作为主要考核材料，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的由本中心给予再教育合格证。

#### 五、培训费用

1、初训：培训学费、教材资料费、考试费等共 700 元。

2、复训（换证）：培训学费、教材资料费、考试费等共 400 元。

3、再训：培训学费、教材资料费、考试费等共 250 元。

因疫情防控需要，原则上我中心统一安排住宿，费用由各单位处理。招待所电话：0771-5613219。

#### 六、其他事项

为了及时做好参加培训人员的审查及考核发证工作，学员必须本人参加培训。学员报到时需交以下材料：

### （一）初训学员需交材料

- 1、《南宁市安全生产合格证考试报名申请表》（填写电子版,并打印纸质版交班主任,请勿手写）；
- 2、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白底相片三张；
- 3、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双面黑白清晰复印件一份。

### （二）复训（换证）学员需交材料

- 1、《南宁市安全生产合格证考试报名申请表》（填写电子版,并打印纸质版交班主任,请勿手写）；
- 2、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白底相片三张；
- 3、证书原件（换证须收回）及复印件一份；
- 4、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双面复印、证书原件复印件（身份证、证书复印比例均为1:1）印于同一张A4纸上，要求复印清晰干净。

复训（换证）学员请登录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证网址（[cx.mem.gov.cn](http://cx.mem.gov.cn)）查询本人证书信息，如果查询不到，则须参加初训考试，填写初训安全生产考试报名申请表。

### （三）再训学员需交材料

- 1、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白底相片三张。
- 2、身份证复印件及安全生产再培训合格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七、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账 号：451060707018010008166

开 户 行：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 八、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莫晓凤、刘显坤0771-5600295 5607630

一楼报到室(住宿)电话：0771-5613219 证件查询：0771-5618991

培训类 QQ 群号：3 危险化学品群 323573243（群文件提供相关培训红头文件及表格下载）。

附件：

- 1、《南宁市安全生产合格证考试报名申请表》（备注：此表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安全员为 56 学时，其余为 48 学时）
- 2、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
- 3、身份证复印件样版（A4 纸纵向）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2022年11月17日



## 附件 2

### 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

一、由培训班统一提供《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班主任提前收集核验相关参培参考等人员（含教师、学员、工作人员）的“三码”（即健康码、行程码、疫苗接种记录）情况，对健康码、行程码有异常的，一律不得参加培训、考试。班主任主动向考试机构提交到时按南宁参加考试人员的相关信息，考试当天需再次对参考人员相关情况当场核实，如有问题的，可拒绝进入考试。

二、严格落实各级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培训班务必做好测体温、全程佩戴口罩、查验健康码和行程码、健康监测、消杀通风等常态化防控措施。

三、学员报到时，按照南宁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来邕返邕人员请务必提前入邕报备（行程码只有南宁市记录的无需报备）。入邕报备方式：通过微信搜索“智慧防疫-健康南宁”小程序进行信息填写，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邕，在抵邕后 12 小时内向目的地社区（村、屯）报告。请务必提前联系目的地所属社区（村、屯），了解南宁市疫情防控政策，并根据风险等级接受相应的健康管理服务。

四、学员在开班前 7 天内有高风险地区（根据国家公布为准）旅居史的，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学员开班前 14 天内有从境外地区返回的，不允许参加培训班。学员报到前 7 天内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可疑症状，或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的，或医学隔离、居家隔离尚未解除的，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

五、学员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确定妥善安全的交通方式来报到；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请务必全程做好防控措施。

### 附件 3 身份证复印件样版（A4 纸纵向）

